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募基金产品适当性风险等级划分方法与说明

一、宗旨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规范本公司的基金销售行为，注重根据基金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销售不同风险等级的产品，把合适的产品卖给合适的基金投资人，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精神，特制定本基金产品风险评价细则。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作为公募基金持牌销售机构，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公募基金产品适当性风险等级划分方法与说明》，主要分为评价规则和更新说明两部分。

二、评价细则

本评价细则从基金产品基本情况（具体指标包括产品投资方向和投资范围、产品复杂性、募集方式、运作方式、申购最低金额、估值政策等）、资产配置情况（具体指标包括产品资产配置潜在风险、产品实际资产配置情况、杠杆及投资资产流动性、产品过往业绩、到期期限及巨额赎回风险）和管理人情况等三个方面对基金产品风险进行评估，综合考虑各大风险因素后，得到该基金产品的加权平均风险系数。主要的指标及权重分布如下：

一级指标	总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具体指标
产品基本情况	60%	产品类型	57.5%	1、投资方向与范围 2、产品复杂性
		产品认申购、运作方式及估值政策	2.5%	1、募集方式 2、运作方式 3、申购最低金额 4、估值政策复杂程度
资产配置情况	37.5%	资产配置潜在风险	20%	合同规定可投资权益多头的最大比例
		实际资产配置情况	10%	1、实际权益多头投资的比例 2、产品运作杠杆 3、投资股票的流动性

		过往业绩	5.0%	产品净值波动情况
		到期期限及巨额赎回风险	2.5%	1、产品规模 2、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最高占比
管理人情况	2.5%	管理人相关主体状况及基金违规情况	2.5%	1、基金管理人成立时间、治理结构、资本规模、管理基金规模、投研团队稳定性、资产配置能力、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及执行度、风险控制完备性、是否有风险准备金制度安排、从业人员合规性、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及基金经理的稳定性； 2、基金发生的违规行为次数及违规严重程度； 3、基金管理人、实际控制人、高管人员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正在接受监管部门或自律管理部门调查。

1、具体指标及权重分布如下：

(1) 产品基本情况

产品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两大内容，一是产品的类型，主要考察产品的投资方向、范围和复杂性；二个是产品的认申购、运作方式及估值政策，主要考察产品的募集方式、运作方式、申购最低金额和估值政策的复杂度。

其具体的指标、权重及风险得分情况如下表：

指标	权重	风险得分	
		产 类型	得分
产品类型 (主要考虑产品的投资方向、范围、复杂性)	57.5%	可转债分级 B、股票分级 B、大宗商品基金	100
		债券分级 B、普通股票型、股票指数型、偏股混合型基金	80
		分级基金 A 份额、偏债混合型基金(含避险策略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可转债基金	60
		普通债券型基金	40
		短债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	20

产品认购、运作方式及估值政策等（募集方式、运作方式、申购最低金额、估值政策的复杂度）	2.5%		1000 万以上	1000 万到 500 之间	500 万以下
		允许个人客户申购	60	40	0
		不允许个人客户申购	40	20	0

基金管理人根据该基金估值政策的复杂程度在上面得分的基础上酌情予以加分，加分最高不超过 40 分，最低得 0 分。
若产品采用封闭式运作或者定期开放运作，且不上市交易，则在上面对应的得分上再加 40 分，得分最高不超过 100 分，若总分超过 100 分则按 100 分计算。

(2) 资产配置情况

产品的资产配置情况主要包括四大内容，一是产品的资产配置潜在风险，主要考虑合同规定的权益类多头资产可投资最大比例；二是产品的实际资产配置情况，主要考察产品的实际配置的权益类多头比例、杠杆比例和流动性受限股票比例；三是产品的过往业绩，主要考察基金净值日增长率的波动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日收益率的波动率的比较情况；四是产品到期期限及巨额赎回风险，主要考察产品的规模及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用于衡量期提前终止合同或转型以及发生巨额赎回的风险。

其具体的指标、权重及风险得分情况如下表：

指标	权重	风险得分
资产配置潜在风险	20%	合同规定的权益类多头资产可投资最大比例： 80%（含）以上：100 分 60%（含）-80%（不含）：80 分 30%（含）-60%（不含）：60 分 10%（含）-30%（不含）：40 分 0%（含）-10%（不含）：20 分
产品实际资产配置情况	10%	使用 $M = (\text{权益类多头比例得分}) M1 + (\text{杠杆比例得分}) M2 + (\text{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得分}) M3$ 来衡量产品战术资产配置的风险。 权益类多头比例：指基金最近一个季度的期末权益类多头（指股票与股指期货多头合约价值）持仓比例； 杠杆比例：最近一个季度期末基金总资产与净资产的比例； 流动性受限股票比例：指最近一个季度期末基金投资于流通受限股票的比例。 其相应得分如下： 权益类多头比例范围及得分 M1 如下： 80% 以上：100 分 [60%，80%)：80 分 [30%，60%)：60 分

		<p>[10%, 30%): 40 分</p> <p>[0%, 10%): 20 分</p> <p>杠杆比例范围及得分 M2 如下:</p> <p>(100%, 140%]: 20 分</p> <p>(140%,200%]: 40 分</p> <p>流动性受限证券比例范围及得分 M3 如下:</p> <p>[5%, 20%): 20 分</p> <p>[20%, 50%): 40 分</p> <p>[50%, 100%): 60 分</p> <p>产品的实际资产配置总得分 M=M1+M2+M3, 但最高不超过 100 分。总分数超过 100 分则按 100 分计算。</p>																												
过往业绩	5%	<p>通过对最近一个季度基金净值日增长率的波动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日收益率的波动率的比较来衡量基金的相对波动风险。具体公式如下:</p> $Z = \begin{cases} \text{Min}(Z1+20,100) & \text{如果 } A \geq 1.3 \\ \text{Max}(Z1-20,20) & \text{如果 } A \leq 0.8 \\ Z1 & A \text{ 为其他情况} \end{cases}$ <p>其中 Z1 为产品类型风险得分。A 为最近一个季度基金净值日增长率的波动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日收益率的波动率的比。</p>																												
到期期限及巨额赎回风险	2.5%	<p>对于大部分公募基金来说,其到期期限为不定期,若基金规模连续六十天低于 5000 万,则基金存在转型、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提前终止的风险。通过对最近一个季度基金资产净值来衡量基金的提前到期的风险。</p> <p>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通过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最大占比来衡量基金巨额赎回的风险。</p> <p>具体的风险系数设置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I<20%</th> <th>20%≤I<50%</th> <th>I>50%</th> </tr> </thead> <tbody> <tr> <td>M<1000 万</td> <td>100</td> <td>100</td> <td>100</td> </tr> <tr> <td>1000 万≤M<2000 万</td> <td>80</td> <td>100</td> <td>100</td> </tr> <tr> <td>2000 万≤M<5000 万</td> <td>60</td> <td>80</td> <td>100</td> </tr> <tr> <td>5000 万≤M<1 亿</td> <td>40</td> <td>60</td> <td>80</td> </tr> <tr> <td>1 亿≤M<2 亿</td> <td>20</td> <td>40</td> <td>60</td> </tr> <tr> <td>M≥2 亿</td> <td>0</td> <td>20</td> <td>40</td> </tr> </tbody> </table> <p>注: 其中, M 为最近一个季度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I 为最近一个季度期末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最大占比。</p>		I<20%	20%≤I<50%	I>50%	M<1000 万	100	100	100	1000 万≤M<2000 万	80	100	100	2000 万≤M<5000 万	60	80	100	5000 万≤M<1 亿	40	60	80	1 亿≤M<2 亿	20	40	60	M≥2 亿	0	20	40
	I<20%	20%≤I<50%	I>50%																											
M<1000 万	100	100	100																											
1000 万≤M<2000 万	80	100	100																											
2000 万≤M<5000 万	60	80	100																											
5000 万≤M<1 亿	40	60	80																											
1 亿≤M<2 亿	20	40	60																											
M≥2 亿	0	20	40																											

(3) 管理人的情况

管理人情况主要包括管理人相关主体状况及基金违规情况。其具体的指标、权重及风险得分情况如下表:

指标	权重	风险得分
发行人等相关主体的信用状况	2.5%	综合分析基金管理人成立时间、治理结构、资本金规模、评价日前一年内管理基金规模、投研团队稳定性、资产配置能力、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及执行度、风险控制完备性、是否有风险准备金制度安排、从业人员合规性、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及基金经理的稳定性、基金发生的违规行为次数及违规严重程度、基金管理人、实际控制人、高管人员涉嫌重大违法违规或正在接受监管部门或自律管理部门调查等给予不同程度的评分，综合评价风险较低（无重大事项发生）的基金该风险系数 Z6 得 0 分，累计得分最高不超过 100 分，具体得分依据综合评价的情况而定。

如果基金尚未成立、成立未满六个月或者为特殊基金份额（如分级 B、分级 A），依据基金的类型（包括投资方向、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基金的运作方式、到期期限等内容），仅按照上述评价指标中的基金类型风险系数 Z₁ 确定其风险等级。

2、风险等级评价

根据基金风险评价的加权平均风险系数数值，查询下表，便得到该基金的风险等级。

表：基金风险等级

基金风险等级	加权平均风险系数数值
V. 高风险（R5）	[90, 100]
IV. 中高风险（R4）	[70, 90]
III. 中风险（R3）	[50, 70]
II. 中低风险（R2）	[30, 50]
I. 低风险（R1）	[0, 30]

3、风险等级评价的更新与调整

- （1）定期更新：每季度对旗下各基金产品的风险等级评价更新与调整一次。
- （2）临时更新：在基金募集期前对拟发行的基金产品进行临时的风险等级评价。
- （3）特殊审慎调整：如果评价期间某产品出现极端事件，经产品、合规风

控部门讨论并报公司领导审批后,可对该产品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进行特殊审慎调整。

(4) 如出现某一基金某期间的评估结果低于协会指定的基金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名录规定的风险等级,则直接采用协会名录规定的该类产品风险等级作为该基金的评估结果。